

2023 年各学段教育资助政策

一、学前阶段教育资助

1. **资助对象：**资助接受普惠性学前教育的建档立卡家庭儿童、低保家庭儿童、特困救助供养儿童、孤儿和残疾儿童。
2. **资助标准：**农村（含县镇）每生每年 1500 元，城市每生每年 2000 元。

二、义务教育阶段教育资助

1. **免学杂费：**全部免除义务教育阶段所有学生学杂费。
2. **免费教科书：**对义务教育阶段所有学生免费提供教科书。
3. **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补助：**补助城乡家庭经济困难学生生活费，其中，寄宿生补助标准为小学生每生每年 1000 元，初中生每生每年 1250 元；非寄宿生从 2019 年秋季学期开始纳入补助范围，补助标准按照寄宿生生活补助标准的 50%核定。

三、普通高中阶段教育资助

1. **免学杂费：**免除公办普通高中建档立卡等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含非建档立卡的家庭经济困难残疾学生、农村低保家庭学生、农村特困救助供养学生）学杂费。对在政府教育行政部门依法批准的民办普通高中就读的符合免学杂费政策条件的学生，按照当地同类型公办普通高中免学杂费标准予以补助。
2. **国家助学金：**资助普通高中家庭经济困难学生，平均资助标准为每生每年 2000 元。